

正本

礼县政府采购合同

(协议供货)

合同备案号: 2025KJXYBA01324

项目内容: 宣传版面、资料设计印刷制作

采购人: 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

供应商: 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

签订日期: 2025年6月22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采购合同

甲方：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相关规定，经甲方实地考察，认为乙方有资质、有实力为甲方提供所采购物品，双方本着平等、互利、资源、诚信的原则，充分协商，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，以供双方严格执行：

一、清单：

详见附件1；

二、合同期限及金额：

- 1、合同期限：2025年6月24日——2025年12月30日
 - 2、合同金额：8987.00 元，大写：捌仟玖佰捌拾柒元整。
 - 3、结算方式：业务结束后，由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；
- 甲方约定向乙方支付款时，以转账方式划入乙方指定的账号。

乙方户名：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，账号：631010122000005815
开户行：礼县农商银行燕河支行）。

三、内容及材质要求

- 1、乙方负责按标准按时完成设计制作安装任务，确保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和时间要求。宣传展板要求用 PPR 户外写真纸



高清写真，横幅要求用横幅布热转印制作，文化墙要求用1.0PVC板高清UV，带模平整安装，文字及底色清晰美观，相关版面由乙方提供样品，经甲方确认后，乙方及时足额保质完成相关业务。

2、乙方必须确保印刷制作内容准确无误，如果是甲方初稿提供导致有错字等内容问题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如果是乙方由于操作失误等造成内容不全，出现错字等质量问题的，由乙方承担责任，并按甲方要求重新印刷。

3、甲方有权利监督、抽验乙方提供材料的质量、版式及数量等，在不符合协议约定的情况下，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。

四、合同纠纷处理方式

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：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

甲方代表：

乙方代表：

经办人：张青秋

签订日期：2025年6月22日

签订日期：2025年6月22日



附件1

坪阳村宣传版面、资料设计印刷制作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单位	规格	数量	单价 (元)	金额 (元)	备注
1	森林防火宣传横幅	条	10M	2	100	200	
2	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资料	份	A4	20	10	200	
3	学习笔记	本	A4	20	15	300	
4	党建五大工程、三抓三促、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宣传版面	张	1.2*2.4	3	520	1560	
5	务工补贴资料	份	A4	212	1	212	
6	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 中整治、村规民约宣传版面	张	1.2*2.4	2	520	1040	
7	乡村振兴宣传版面	米	1.5*3	2	420	840	
8	抗旱减灾宣传彩页	张	A4	300	1	300	
9	禁种铲毒宣传横幅	米	10	2	100	200	
10	安全生产宣传彩页	张	A4	300	1	300	
11	村委会党建宣传牌更换 PVC 字	个	25 公分	7	25	175	
12	夏季防溺水、道路交通安全宣传 横幅	米	10	4	100	400	
13	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宣传彩页	份	A3 三折页	60	12	720	
14	抵制高价彩礼宣传彩页	张	A4	300	1	300	
15	河长制宣传牌图	张	80*1.2*8	8	120	960	
16	事故易发路段，请减速慢行提示牌	个	80*1.2 米	1	1280	1280	
	合计					8987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